

# 臺南市西港區公所【低收入戶醫療補助申請】作業流程表

社-003

權責單位	作業流程	作業期限
社會課	<pre> graph TD     A[民眾申請] --&gt; B[審核申請人資格]     B -- 否 --&gt; C[資格不符退件]     B -- 是 --&gt; D[首長核定]             </pre>	隨到隨辦
臺南市政府 社會局	<pre> graph TD     E[市府核定] --&gt; F[函復核定結果]     F --&gt; G[申請付款案件流程]     G --&gt; H[結案]             </pre>	2 週
法令依據	臺南市醫療補助辦法	
應備證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申請人全戶戶籍謄本、申請人身分證及印章</li> <li>2. 低收入戶證明書 1 份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院或診所之自付費用收據正本</li> <li>3. 載明住院及出院日期之醫療診斷證明書正本。</li> <li>4. 具領人之存摺封面影本</li> <li>5. 其他：委託書、授權書、個人就醫資料查調同意書、檢驗費明細清單、非指定特殊材料明細清單、非指定病房證明書、共同委任及切結書等證明文件。</li> </ol>	
作業注意事項	患者本人於申請後死亡，其死亡前尚未具領之補助費得參照民法繼承篇有關規定辦理具領。	
承辦課室	社會課電話 06-7952601 轉 135 吳小姐	